2023 年度

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

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全县招商引资活动及各种推介会、博览会、交易会、展销会等大型活动；负责项目的收集、筛选、包装和招商引资项目库建设；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考察、洽谈、签约、开工和投产等工作；负责市场综合治理和监管，负责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监测分析；负责组织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负责餐饮业、住宿业、商超等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电子商务发展；负责全县对外贸易和进出口工作；负责全县服务业发展和汇总分析全县服务业运行发展情况等。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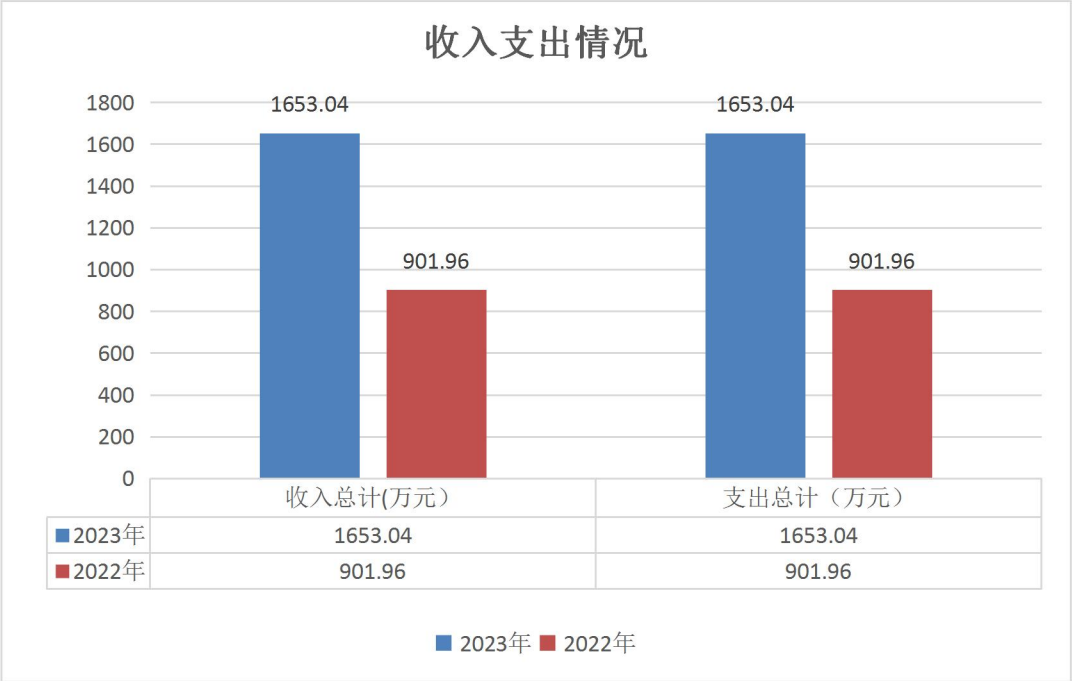
纳入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

纳入米易县经合商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包括：米易县投资促进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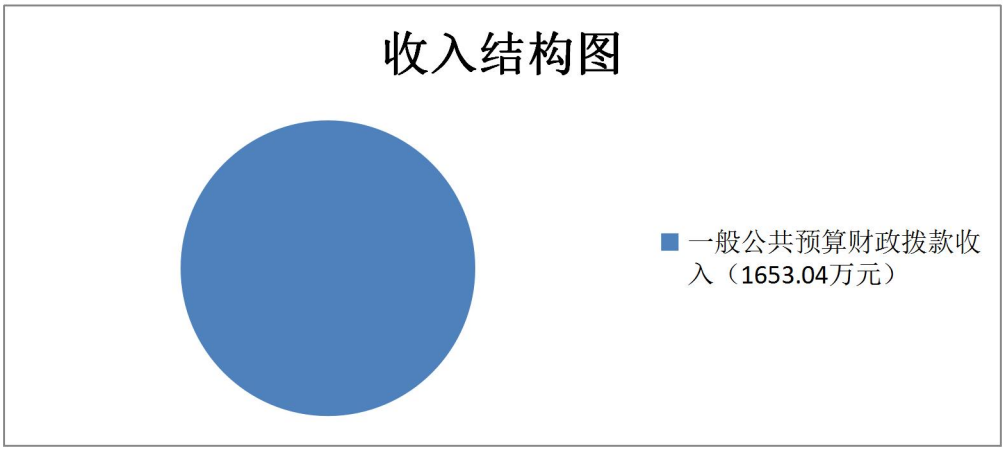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是1653.04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51.08万元，增长83.27%。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付力度。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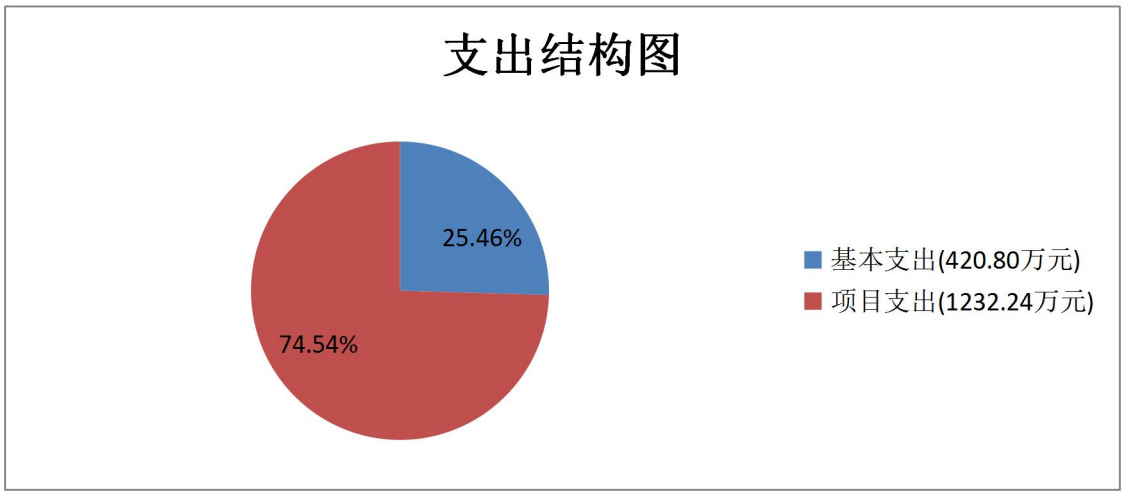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653.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3.04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653.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0.8万元，占25.46%；项目支出1232.24万元，占74.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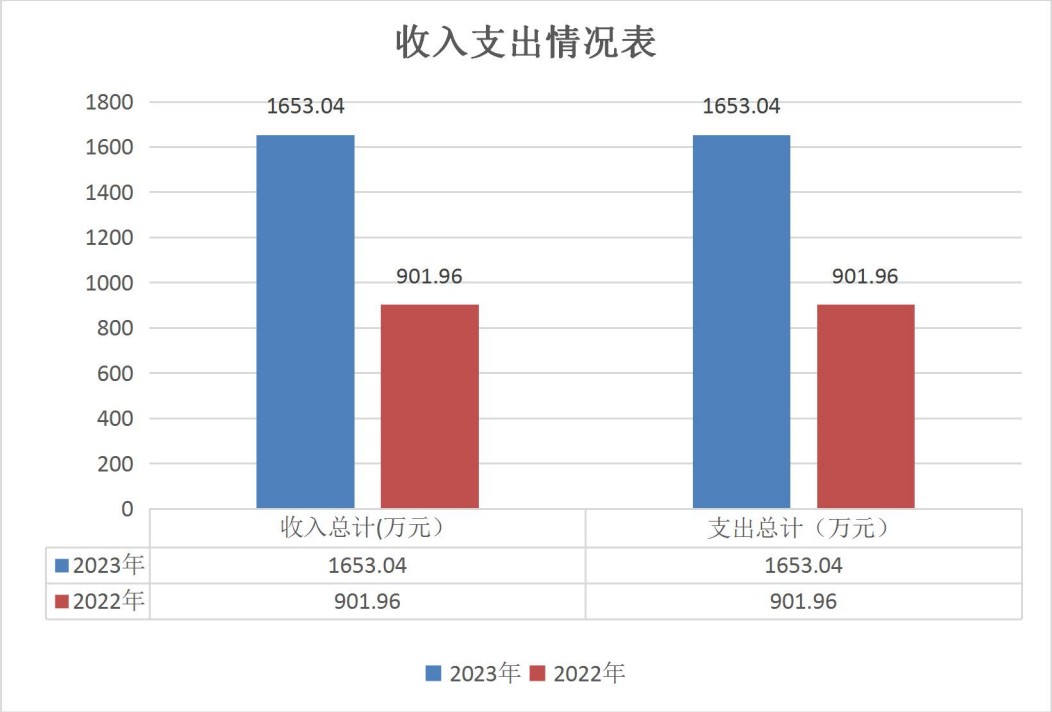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分别是1653.04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51.08万元，分别增长83.27%。

主要变动原因是：一是本年度支付项目资金较大；二是招商引资活动频次增加；三是人员预算基数标准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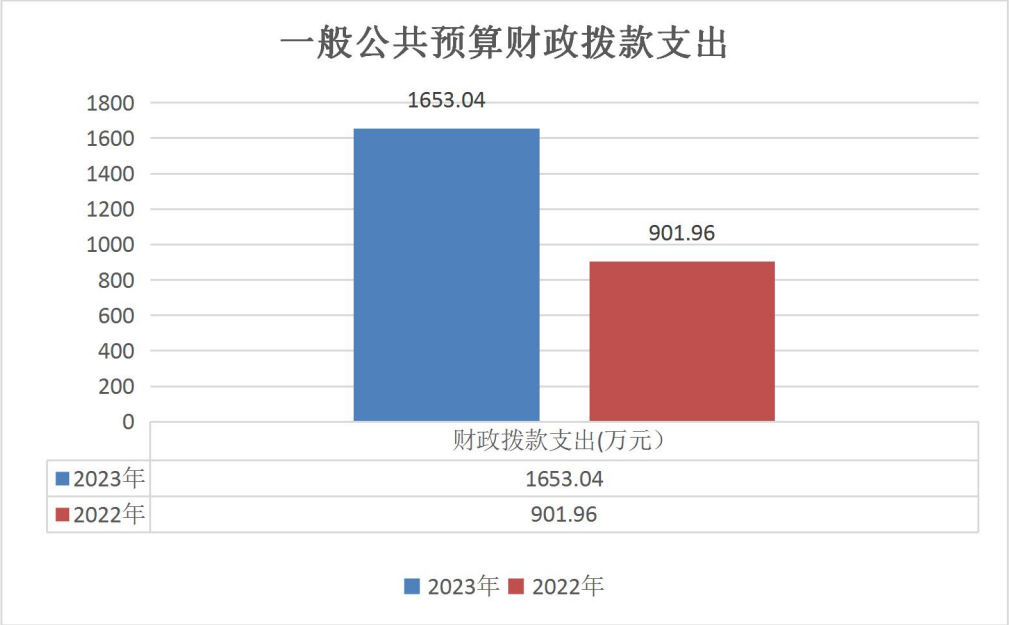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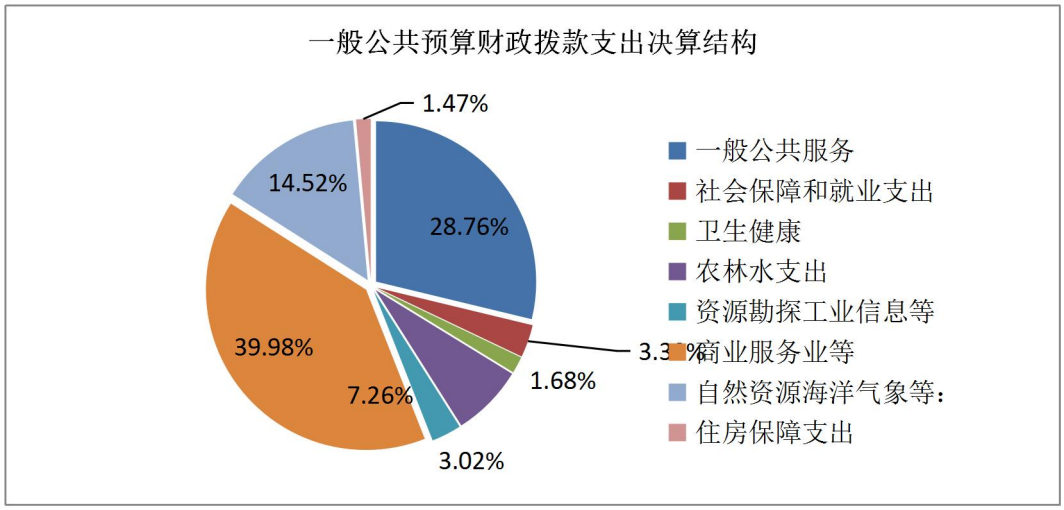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53.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51.08 万元，增长 83.27%。主要变动原因是外出招商力度有所增加，项目支付力度增加，人员经费标准也有所提高。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3.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75.41万元，占28.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58万元，占3.3%；卫生健康支出27.8万元，占1.68%；农林水支出120万元，占7.2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0万元，占3.0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60.87万元，占39.9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40万元，占14.52%；住房保障支出24.38万元，占1.4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53.04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决算为475.41万元。商贸事务（款）支出475.41万元，其中行政运行（项）支出56.32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0.67万元，招商引资（项）支出129.12万元，事业运行（项）支出257.72万元，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31.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为54.58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54.58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8.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1.3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为27.8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支出27.8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53万元，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12.7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11.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农林水支出（类）决算为120万元。农业农村支出（款）120万元,其中农村合作经济支出(项)12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决算为5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款）支出50万元，其中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项）支出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决算为660.87万元。

（1）商业流通事务（款）支出500万元，其中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5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涉外发展服务（款）支出77.4万元，其中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7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款）支出83.47万元，其中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83.4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决算为240万元。自然资源事务（款）支出240万元，其中土地资源储备（项）支出24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为24.38万元。住房改革支出（款）24.38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4.3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1.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28.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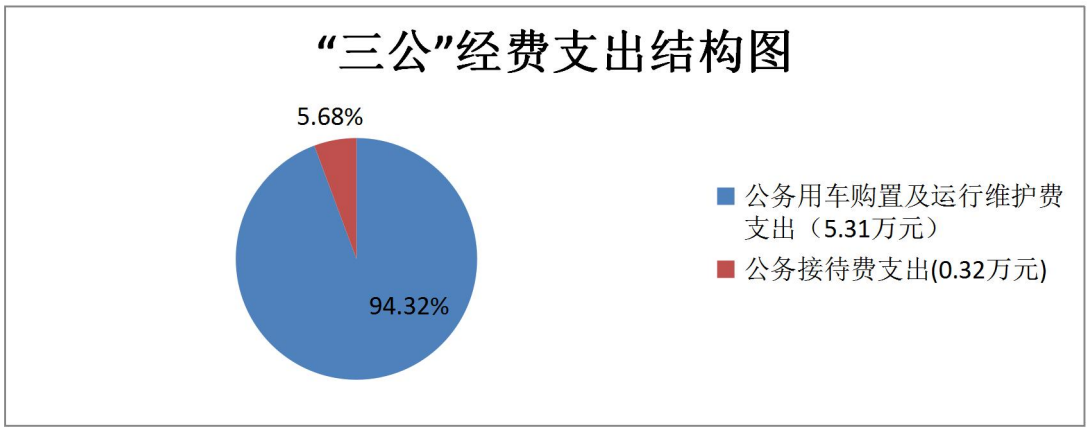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完成预算87.83%；较上年增加0.96万元，增加20.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31万元，占94.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2万元，占

5.68%。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2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3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增加1.3万元，增加32.42%。主要原因是随着疫情放开，2023年度招商引资公务出行活动有所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31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及

商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完成预算29.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减少0.34万元，下降51.5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2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和商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会务及会展费。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6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国：四川省经济合作局督查调研组赴米易县调研“进千企”活动工作接待费0.15万元；四川省商务厅赴米易县调研商务工作接待费0.17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86万元，比2022年增加2.22万元，增长8.33%。主要原因是2023年办公日常开支费用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9.45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199.45万元。主要用于米易县电商产业（直播）基地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9.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9.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招商引资和商务活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工资性支出、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援藏援彝等其他项目、编外聘用人员工资费用等4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见第四部分附件1,《2023年米易县招商引资专项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第四部分附件2。其中，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其中管理效能65分，绩效结果应用20分，自评质量10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用于商务服务业和招商引资活动，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含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机关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小企业管理及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方面的支出。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的支出。

1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对从事外贸业务单位、外商投资单位、从事对外经济合作单位和境外单位等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 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部门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将原投资促进局职责和原商务粮食局的商务职责进行整合新组建的单位，属于政府组成部门，设办公室、经济合作股、商务股 3 个内设机构,县经合商务局代管事业单位 1 个(投资促进中心)。

(二)机构职能。

负责全县招商引资活动及各种推介会、博览会、交易会、展销会等大型活动；负责项目的收集、筛选、包装和招商引资项目库建设；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考察、洽谈、签约、开工和投产等工作；负责市场综合治理和监管，负责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监测分析；负责组织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负责餐饮业、住宿业、商超等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电子商务发展；负责全县对外贸易和进出口工作；负责全县服务业发展和汇总分析全县服务业运行发展情况等。

（三）人员概况。

核定行政编制 5 名和机关工勤 1 名，现有行政人员 5 名（其中局长 1 人、副局长 2 人、一般行政人员 1 人和机关工勤 1 人）；核定投资促进中心事业编制 20 名，现有事业人员 19 名（其中主任 1 人、副主任 2 人、一般事业人员 16 人）；退休人员 4 名；另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使用临聘人员 2 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 1653.04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53.04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0.8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2023 年度，本部门实有人员 24 人，通过积极开展招商活动，拓宽招商渠道；增强服务意识，优化提高营商环境；以“服务业发展年”为抓手，夯实产业基础，推动消费恢复发展；全力做好抓小扶微保障工作，着力培育经济新动能。

2.预算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本着节约、高效、合理利用资金的原则进行使用。基本支出预算按照“人

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的方法进行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结合当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对申报的项目进行严格的可行性研究和评审，细化项目支出内容。2023 年度收入、支出持平，年终无结转结余。

3.财务管理。在财务会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建立健全本部门内控制度，资产管理按规定办理，无违规现象，及时准确将部门财务信息公开并接受相关财政监督检查。

4.资产管理。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本部门固定资产原值93.43万元，净值13.19万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14.12%。所有固定资产全部都建账在册且在用，资产使用率较高，无闲置低效资产和账外资产。

5.采购管理。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199.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9.45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9.45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9.45万元。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2023年，本部门人员类项目共计13个，全年预算数391.94万元，决算数391.94万元，执行率100%。根据人员支出标准，由县财政按标准核定下达，并统一设置绩效考核指标。本部门严格执行工资津贴补贴相关政策，确保全办人员工资及时发放；严格按照县社保局、县医保局和县公积

金中心通知，及时调整申报基数，确保全办人员按时缴纳单位部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公积金等。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2023年，本部门运转类项目共计16个，全年预算数1261.1万元，决算数1261.1万元，执行率100%。其中公用经费类项目6个，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特定目标类项目8个。

（1）公用经费类项目。2023年，本部门公用经费类项目共计6个，全年预算数28.86万元，决算数28.86万元，执行率100%。根据定额公用经费核定标准，结合职能职责，由县财政按标准核定下达，并统一设置绩效考核指标。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日常开支的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有效保障部门日常运转。

（2）其他运转类项目。2023年，本部门其他运转类项目共计2个，全年预算数10.24万元，决算数10.24万元，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开支部门援藏援彝项目资金，及支付当年部门下派的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用于开支部门当年在用的编外聘用人员实际产生的相关费用。

（3）特定目标类项目。2023年，本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8个，全年预算数1222万元，决算数1222万元，执行率100%。按照“厉行节约、保障必需”的原则，紧密结合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部署和部门发展规划，科学编报。主要是对全县三产服务业发展中对企业或个人的相关政策扶持（补贴）资金支付，开

展全县招商引资、投资推介和商务服务活动而产生的相关费用支出。部门履行相关集体决策程序后合理排序纳入项目库管理，项目标识和项目名称统一按照县财政局下发的“三保”预算目录内容进行项目登记和项目入库。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3 年，本部门严格按财政要求，做到对财政下达的各项资金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绩效评估。并按要求，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在米易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财政信息”—“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专栏中给予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2023 年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良好，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预算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预算、执行、收支、资产管理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

绩效评价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自我评价得分：管理效能 65 分，绩效结果应用 20 分，自评质量 10 分，合计 95 分。

（二）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管理可执行性不够高。

2.项目预算编制精准度还不够。

（三）改进建议。

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增强可执行性；强化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预算项目的可实施性，对资金使用和管理实施绩效管理、建立考核机制，实行动态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附表: 米易县经济合作和商务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公开附表）。

附件 2：

2023 年米易县招商引资专项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年度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加强项目对接，参加重大投资促进和博览活动，积极开展赴外招商推介活动；以“请进来”招商模式，增加新项目签约落地；主动靠前服务，抓实招商项目建设，加强项目包装，强化在谈项目储备；坚持走以商招商、专业招商、产业招商、技术招商、人才招商的路子，不断提升全县招商工作整体水平和工作成效。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创新招商模式，多措并举拓宽招商渠道。加快推进掌上智慧招商 APP 平台建设，坚持“线上招商”和“线下招商”相结合，实现智慧化精准对接目标企业，提高项目签约率。主动对接中国有色金属协会、中国电池工业协会等工业行业协会和重庆总商会、温州商会、福建商会等发达地区商会，广泛搜集目标企业。开展以商招商，瞄准目标企业，积极寻找目标企业盘活闲置用地。

紧盯目标企业及重点项目，加大招引力度。充分利用重大平台活动招商，谋划好“知名企业四川行”、西博会、“清凉度

假·在米易”等活动相关事宜，梳理目标企业，做好项目对接、投资推介等相关工作，加大对外推介对接力度。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主动出击对接，加强目标企业和重点项目招引，完成招商引资总到位资金146亿元、外商投资实际到位资金700万元、新引进投资额5亿元及以上项目7个的目标任务。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1）与项目主管部门座谈，结合单位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了解专项资金的基本情况，听取项目实施情况介绍；

（2）现场调查取证，现场查看部分项目实施情况，核查项目资金收支账目，检查决议等相关文件资料，为整个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收集基础数据；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60万元，根据工作需要中途追加招商引资工作专项经费50万元，经财政批复后先后下达项目资金110万元，全部用于米易县招商引资工作专项经费，带动米易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增加社会投资和地区生产总值，能有效可持续

促进米易经济的发展。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和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初,项目实施单位向财政申请资金6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财政累计下达2023年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110万元,申请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2.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招商引资活动经费项目已批计划数为11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10万元。

该项目主要用于我局参加省市县组织的招商推介活动，比如：知名企业四川行、西博会、在蓉企业家座谈会和深圳推介会等大型活动产生的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劳务费，日常接待来访客商的接待费，项目调研选址的公车燃油费、伙食补助费等，以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各项工作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严格按照我局内控制度及三重一大要求管理，合法合规。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专款专用，与预算相符，不存在超标准支付、支付依据不合规、不合法等情况发生。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经费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严格遵循我局的内控流程及各项管理制度。使经费的使用做到合法合规，不超标，不浪费。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每项招商活动由省市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我局拟定活动方案，经县委县政府批复执行。活动各项工作由局分管人员具体负责，经费使用由办公室、财务室统一安排，活动一切事务经领导班子通过方可执行。级级负责，层层审核，确保各项招商活动的有效开展。

（二）项目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特点，建立了招商引资工作机制，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研究、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推动，明确了由局办公室（财务室）和经济合作股分别实施的工作专班。

（三）项目监管情况。

今年以来，县领导及各产业部门组成招商小分队分别赴广州、浙江、深圳、成都等地开展小分队招商26次，考察对接了深圳中广核集团、四川九州通医药公司、杭州泰玛仕矿业等67余家目标企业，促成新能源储能材料、米易阳光城等项目达成合作意向。同时，先后接待赴米易考察的江苏太阳集团、浙江东日农业公司、广州越秀集团等重点企业、中介机构60余批次，促成米易撒莲花雨庭文旅商业街项目、米易县隐栖堂傈僳田园综合体项目正式签约，与成都盒马鲜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太阳集团等企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3年米易县招商引资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达到64.35亿元，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达到32.93亿元，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制造业到位资金达到20.01亿元；新签约引进项目总投资额达到180.04亿元；外商直接到位资金（FDI）0美元;

完成5亿元及以上重大项目全年任务6个，引进新签约投资额5亿元以上省外项目3个，其中引进新签约投资额10亿元以上省外项目2个；国家重大项目库已入库包装19个；完成策划包装项目建议书15个。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的实施通过不断推介、宣传，让外界更了解米易，使米易的知名度、美誉度进一步得到了提高。招商活动的开展有效的促进了我县经济发展。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已基本按要求完成。招商引资活动是事关我县经济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招商活动宣传推介活动的开展有时由上级部门组织安排，我局负责实施，在活动规模及活动次数方面受控性不强，导致招商宣传推介活动经费预算和实际经费支出常产生误差。

（三）相关建议。

招商活动经费预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存在不确定因素，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提早掌握下一年度省、市、县的招商推介工作计划及安排可有效的减少项目预算与实际支出的误差。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